

## 认证认可工作连续四年写入“一号文件”

日前，新华社授权全文播发《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意见》对加强农产品食品认证和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提出了明确要求，这已经是认证认可相关工作连续4年被写入中央“一号文件”。

近年来，国家认监委和地方认证监管部门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的有关部署，围绕“规范工作、提高认证有效性”。在发挥认证认可手段服务“三农”方面不断加大工作力度，取得了可喜成绩，认证认可手段在发展现代农业和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中的作用日益受到各级政府部门的重视。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中对认证认可工作提出的要求主要有：启动实施农产品质量安全检验检测体系建设规划。加强农产品出口基地建设，实行企业出口产品卫生注册制度和国际认证，推进农产品检测结果国际互认。实施良好农业操作规范试点。继续加强农产品生产环境和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搞好无公害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认证。

一年之际在于春，认监委和地方认证监管部门将把握农业生产季节性强的特点，围绕贯彻落实“一号文件”精神，抢前抓早，在完善卫生注册制度，推动食品农产品认证方面多做工作，提高检验检测水平、增强注册工作规范性和有效性，扶优扶强、促进我国农产品食品出口，推动良好农业规范（GAP）和相关农产品认证，提高我国农产品食品质量，推动农业走可持续发展道路。

资料：往年“一号文件”认证认可相关内容摘录

要进一步完善农产品的检验检测、安全监测及质量认证体系，推行农产品原产地标记制度，开展农业投入品强制性产品认证试点，扩大无公害食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等优质农产品的生产和供应。

支持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信息、技术、培训、质量标准与认证、市场营销等服务。

外贸发展基金要向促进农产品出口倾斜，主要用于支持企业研发新产品新技术、开拓国际市场、参与国际认证等，扶持出口生产基地。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收收入若干政策的意见》（2004年）

加强农产品质量安全工作，实施农产品认证认可。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2005年）

加快农业标准化工作，健全检验检测体系，强化农业生产资料和饲料质量管理，进一步提高农产品质量安全水平。

加强农产品对外贸易磋商，提高我国农业应对国际贸易争端的能力。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2006）

来源：国家认监委（2007-02-14）